

宁夏回族自治区统计局 2021 年

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自治区统计局政务公开的总体目标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自治区党委和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围绕统计中心工作，丰富内容、创新形式，强化解读、回应关切，注重时效、优化服务，不断提升统计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

一、着力加强公开解读回应工作

（一）围绕统计重点领域加大公开力度。

及时公开经自治区统计局审批的市、县、区统计调查项目和自治区级部门统计调查项目的审批目录以及统计调查制度，及时做好统计调查目录、统计调查制度网上加载和更新工作。主动向社会公开公示统计执法事项清单、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统计执法人员信息、统计违法举报电话、双随机抽查情况、统计行政处罚结果信息、统计一般失信和统计严重失信企业信息、统计从业人员严重失信行为信息。按要求及时公开 2021 年统计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020 年统计部门决算及“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等信息。继续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和“中央政府采购网”向社会公开政府采购项目信息、采购文件、招标中标和成交

结果等相关信息。在自治区统计局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公开政府采购项目招标及中标公告等信息。

（二）围绕信息发布，全面做好统计数据发布解读。

围绕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加强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统计监测，加大数据发布和解读力度。按照统计信息发布规定，及时发布统计数据信息，进一步增加发布内容，特别是反映结构转型升级、经济发展新动能和高质量发展等方面指标数据。按照“深入分析、及时解读、强化引导”原则，坚持月度、季度和年度数据解读工作模式，运用更加丰富翔实的数据，制作丰富多样的图文产品，深入解读经济运行中出现的新特点新变化新趋势，提升解读的有效性、通俗性和可读性。通过在宁夏电视台、宁夏日报、宁夏新闻网和宁夏统计信息网等电视、报纸、网络媒体及时发布解读统计数据，扩大信息传播范围，提高信息使用频率，引导社会预期，凝聚发展共识，服务科学决策。

（三）围绕社会重大关切积极解读回应。

积极主动做好重要统计数据和政策性文件的解读工作。通过参加新闻发布会、接受媒体采访等多种方式进行政策解读，主动解疑释惑，传递权威信息。注重运用图表图解、视频动画等多媒体方式，提高解读的形象化、通俗化。进一步做好统计制度方法改革、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高质量发展指标体系、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等重点工作的宣传工作，营造

全社会关心统计支持改革的良好氛围。切实做好重要政策、重要工作部署和数据发布后的舆情监测，特别是密切关注可能引发公众关切的信息，做到科学研判、有效回应，加强重大政务舆情回应督办工作，提高舆情回应的主动性、针对性、有效性。

二、着力推进各类公开平台建设

（四）不断加强门户网站建设管理。

认真落实《政府网站发展指引》，不断提高门户网站管理服务水平。及时维护更新网站各类信息及“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提高发布时效。优化网站栏目设置和搜索功能，根据工作需要，灵活设置专栏专题，主动服务统计工作。严格按照网站信息发布保密审查要求，做好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工作。根据《网络安全法》等要求，贯彻落实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确保网站稳定、可靠、安全运行。

（五）坚持用好新媒体平台。

充分发挥“宁夏统计”微信公众号、“数据宁夏”APP、“宁夏市县”APP等移动客户端作用，及时配合门户网站做好数据发布、政策解读和互动服务，加大内容、渠道、形式和手段创新，进一步增强新媒体宣传引导工作实效。每月专门为数据设计图解，满足不同层次用户对数据的需求。

（六）优化完善宁夏宏观数据库。

继续扩充数据库指标量、数据量，督促各相关业务处室

按时更新补充，确保数据按时、按质入库。及时解答公众咨询，做好数据库日常维护，推进功能升级优化。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规范开展数据加载、审核、发布及数据库维护工作。

三、着力提升政务公开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七）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

动态调整更新自治区统计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在拟制公文时，明确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等属性，随公文一并报批，提高公文类政府信息的公开效率。

（八）围绕公众关注和需求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

结合统计工作实际，进一步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政府统计信息内容的合法性审查，做到及时接收、依规办理、按时统一规范答复，提高工作效率。加强对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的分析研究，定期汇总整理分析，为主动公开统计信息提供参考依据。探索依申请公开与统计咨询服务结合办理的新方式，在确保程序规范的同时，根据申请人及申请内容特点，积极与申请人沟通，为申请人提供有针对性的咨询服务，提高工作效率。

（九）切实提高组织管理能力水平。

充分发挥自治区统计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坚持领导小组负责人带头研究部署推进工作，成员单位分工协

作，会商解决有关问题的协调工作机制。围绕统计政务公开工作实际，抓好局机关及统计系统的政务公开业务培训，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定期对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查。